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6日以微信和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有效表决票数为7票。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朱俭勇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该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全体董事保证：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名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卫彩霞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卫彩霞女士简历请见附件）

《关于聘任公司高管及变更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内审负责人卫彩霞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辞任，不再担任公司内审负责人，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慧贞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朱慧贞女士简历请见附件）

《关于聘任公司高管及变更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进一步方便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并结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拟聘用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5年度审计费用将依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与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

简历附件：

1、卫彩霞女士简历

卫彩霞女士,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担任公司监事及内审负责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监事、义乌华旭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贸肥料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卫彩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卫彩霞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卫彩霞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朱慧贞女士简历

朱慧贞女士,199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级会计师,本科学历,毕业于同济大学浙江学院审计学专业,曾担任华统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义乌市食品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等职务。

截至目前,朱慧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朱慧贞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朱慧贞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

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